

材料学院 2027 年博士、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岗位任职资格 遴选与招生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2027 年博士、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（以下简称：博导、硕导）岗位任职资格遴选与招生资格审核工作已开始，本次申请与审核工作均在“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”中“导师服务”应用模块中进行。

申请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9 日。

一、学院遴选标准

按照《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岗位管理办法》（西交校研〔2025〕7 号）文件中工学学科标准执行。

二、导师资格申请

（一）新增研究生导师

登录“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”，在“导师服务”中“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遴选”应用模块填写申请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（具体操作见附件 1）

为支持中青年教师开展高水平科研项目，对通过 2026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社科基金年度项目（须为主持人）初审的且符合分委会其他遴选条件的教师，可进行预评议，项目获批立项后经分委员会主席同意补充报送校学位办。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上传科研项目附件时，可提交初审通过证明或其他支撑材料。

（二）上岗研究生导师

2027 年上岗研究生导师须完成导师招生资格审核，登录“研究生

管理信息系统”，在“导师服务”中“**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**”应用模块填写申请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请选定全部拟申请上岗一级学科（请勿重复填写）、专业学位类别后，再继续后续操作。（具体操作见附件 1）

上岗博士生导师，若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，须同时提交硕士生指导教师上岗资格申请。

（三）人才通道

1. 本次通过人才通道开展导师资格申报

对于国内外公认的高层次人才，若本人有意愿和精力指导研究生，可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直接聘任为博士生导师，但须填写《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备案表》（见附件 3），并交由人力资源办公室、人才办审核后提交给学位办。同时，申请人才通道的高层次人才，需登录“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”，在导师遴选应用模块完善人才通道相关信息，经分委会审核通过后导出汇总表，与备案表一并提交学位办。

2. 已完成人才通道备案的导师（学院会另行通知），在“导师服务”中“**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**”应用模块填写申请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四）联合博士生导师

申请者结合本人研究方向及联合博士生导师遴选办法，登录“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”，在“导师服务”中“**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遴选**”应用模块填写申请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上岗联合博士生导师由各分委会组织评审。

（五）兼职导师

有关兼职导师申报与岗位相关事项，请由院内合作导师通知相关事宜。

三、提交材料（电子版及纸质版）

（一）新增博士生导师：支撑材料

（二）本次通过人才通道开展导师资格申报：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备案表

四、我院学科代码

一级学科代码：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

专业领域：085600 材料与化工

五、关于登录“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”账号问题

根据学校《关于规范使用“交大 ID（统一身份认证）”的通知》要求，请教职工按编制的标准 10 位数字码填报，兼职导师编号为 WD 开头。若遇导师账号密码遗失、导师无账号情况，请参考附件 1-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、招生资格系统审核说明（导师界面）。

学院纪委投诉电话：028-66366720

学院导师选聘政策咨询电话：028-87600758

西南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26 年 6 月 5 日

附件：

- 1 研究生导师任职资格、招生资格系统审核说明（导师界面）；
- 2 研究生导师系统导入模板
- 3 研究生指导教师备案表（人才办）、研究生指导教师备案表（人力资源部）；
《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岗位管理办法》（西交校研〔2025〕7 号）